

证券代码：400130

证券简称：新光 3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全资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情况

2023 年 1 月 6 日，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世茂”）收到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2022）浙 07 破申 7 号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 12 月 27 日裁定受理杭州柏丽贸易有限公司对义乌世茂的破产清算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三条规定，指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和上海方达律师事务所担任义乌世茂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二、进展情况

义乌世茂于近期收到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23）浙 07 破 1 号之二，裁定如下：

1、注销义乌世茂持有的坐落于义乌市福田街道城北路 567、569 号的义乌世贸中心项目主楼的抵押登记【登记证明号：浙(2020)义乌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2650 号、浙(2020)义乌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2765 号、浙(2018)义乌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3418 号】；

2、义乌世茂持有的坐落于义乌市福田街道城北路 567、569 号的义乌世贸中心项目主楼【不动产权证号：浙(2017)义乌市不动产权第 0011673 号】归债权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时起转移；

3、义乌世茂持有的坐落于义乌市福田街道福田路 20 号、金融六街 12 号和

金融一街 1 号的义乌世贸中心项目裙房【不动产权证号：浙(2017)义乌市不动产权第 0011670 号、浙(2017)义乌市不动产权第 0011671 号、浙(2017)义乌市不动产权第 0011672 号、浙(2017)义乌市不动产权第 0009545 号】和地下部分建筑归买受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时起转移；

4、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持本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三、对公司的影响

1、义乌世茂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后，法院指定破产管理人接管，公司已丧失对其的控制权，义乌世茂已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截至目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保持正常运作。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的信息披露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